

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0月25日

活動承辦人：主任觀護人許玄宗

聯絡電話：089-310180 轉 128

「東海岸的勞動人」

東檢檢察官訪查東河鄉興隆社區

臺東地檢署不定期訪查社會勞動人於勞動機關執行情形，並瞭解社會勞動機關（構）督導社會勞動人執行狀況。藉由訪查機制與社會勞動人及社會勞動機關（構）督導溝通，發現問題即時改進。111年10月25日上午9時30分，檢察官林家瑜偕主任觀護人許玄宗、觀護佐理員李文志等人，前往東河鄉興昌村興隆社區發展協會訪查。

檢察官林家瑜一行人到達興昌村興隆社區，並在督導林憲身陪同下訪視社會勞動人執行情形，目前在社區之勞動人共5位，全部都是公共危險罪名，均執行狀況良好，檢察官林家瑜除詢問社會勞動人之執行狀況外，亦勉勵渠等在執行勞動時要注意安全，於割草中發現有路人經過要暫停割草機運作，以免石塊、樹枝噴飛傷人，並強調勿酒駕騎（開）車，本署針對5年內酒駕3犯一律入監，嚴厲依法執行，回應社會對酒駕事件層出不窮不滿之氛圍，希望不要再犯，要努力將勞動履行完成，最後更宣導勞動人在選舉期間不要有協助買票、賣票等賄選行為，不要在執行勞動中有替參選人造勢及活動行為，若知道有賄選行為可以向地檢署提出檢舉，檢舉電話0800-024099。

臺東地檢署表示，社會勞動人僅能從事公益，無償之工作或活動，不得假公濟私作私人事務，希望機關及勞動人能遵守規定，亦希望勞動人能從活動中學習檢討及回饋社會心態，尤其是警惕勞動人對酒駕再犯絕不寬貸。



